

附件

英德市大城南旧城改造第一期项目 房屋征收补偿方案

根据城市规划、城区改造建设的需要，经市人民政府同意，决定对英德市大城南旧城进行改造，为顺利开展改造项目房屋征收补偿工作，根据国务院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》（第590号令）的规定，结合我市实际，制定如下征收补偿方案：

一、房屋征收部门

- （一）房屋征收部门：英德市房屋征收办公室。
- （二）委托实施单位：英德市大城南改造指挥部。

二、房屋征收范围

英德市大城南旧城改造项目房屋征收范围：东至环城东路、沿江路，南至北江防洪堤路、文化街，西至环城西路，北至环城中路。征收范围占地面积约 350 亩，征收房屋约 1100 户（含单位公产房<不作补偿>、私人住宅及房改房），详见规划红线图。

三、房屋征收补偿的法律依据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、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》。

四、被征收房屋价值评估时间、房屋征收补偿协议签约期限